

2022年度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统筹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拟订并实施区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措施。组织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针、政策和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组织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组织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服务网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负责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组织推进基

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功能。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指导干部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开展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坚持管行业与管党建相统一，履行好区两新组织党工委委员单位的党建职责。负责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事故有关的卫生应急处置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深圳市坪山区卫生监督所、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北京中医药大学坪山国医堂中医门诊部、深圳市坪山区社区健康服务管理中心（深圳市坪山区医学信息中心）、深圳市坪山区保健院、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共10家基层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8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7个预算单位，分别是：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深圳市坪山区卫生监督所、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北京中医药大学坪山国医堂中医门诊部、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004.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7.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4,888.83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37,741.9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17.0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498.8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894.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8,528.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023.1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76.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727.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0,865.6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8,134.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3,240.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143.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9,037.46
总计	30	312,277.72	总计	60	312,277.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8,134.43	133,893.61	0.00	137,741.95	0.00	0.00	16,498.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77	10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7.77	10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87.77	8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7.01	1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4.63	4,89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8.75	4,848.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3.04	74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0.66	3,00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05	1,105.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4.81	4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4.81	44.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6	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6	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436.56	89,195.74	0.00	137,741.95	0.00	0.00	16,498.8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4,856.90	14,832.40	0.00	0.00	0.00	0.00	24.50
2100101	行政运行	882.54	88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1.11	1,00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973.24	12,948.74	0.00	0.00	0.00	0.00	24.50
21002	公立医院	197,551.83	44,132.78	0.00	136,970.09	0.00	0.00	16,448.95
2100201	综合医院	63,968.29	14,958.59	0.00	48,882.26	0.00	0.00	127.4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12,732.14	23,568.54	0.00	73,909.27	0.00	0.00	15,254.34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0,845.78	5,600.04	0.00	14,178.56	0.00	0.00	1,067.17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4.87	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014.67	2,222.32	0.00	771.86	0.00	0.00	20.4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89.00	68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325.67	1,533.32	0.00	771.86	0.00	0.00	20.49
21004	公共卫生	25,084.18	25,079.25	0.00	0.00	0.00	0.00	4.9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653.41	9,648.47	0.00	0.00	0.00	0.00	4.93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78.11	2,17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001.19	8,00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93.37	19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765.22	4,76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92.89	29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430.34	43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07.00	4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23.34	2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28.39	72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23.39	72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3	14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6	3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7	10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51.06	1,25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251.06	1,25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75.16	37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75.16	37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23.18	4,02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23.18	4,023.1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023.18	4,02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6.01	7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6.01	7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6.01	7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63	4,71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3.63	4,71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8.63	2,75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5.00	1,9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865.65	30,86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50.00	30,8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50.00	30,8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65	1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65	15.6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3,240.26	200,916.58	92,323.6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77	0.00	107.7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7.77	0.00	107.77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87.77	0.00	87.77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01	0.00	17.01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17.01	0.00	17.01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7.01	0.00	17.0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4.83	4,893.76	1.0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8.95	4,848.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3.24	743.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0.66	3,000.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05	1,105.0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4.81	44.8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4.81	44.81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6	0.00	1.06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6	0.00	1.0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528.30	191,295.30	57,233.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4,856.90	882.54	13,974.36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882.54	882.54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1.11	0.00	1,001.11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973.24	0.00	12,973.24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02,588.07	186,031.18	16,556.89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66,933.45	61,605.91	5,327.5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14,866.83	106,085.61	8,781.22	0.00	0.00	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0.74	0.00	0.74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院	20,782.18	18,339.66	2,442.52	0.00	0.00	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4.87	0.00	4.87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053.39	1,567.45	1,485.93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89.00	0.00	689.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364.39	1,567.45	796.9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5,100.96	2,670.10	22,430.87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653.41	1,297.79	8,355.62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94.88	1,372.31	822.58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001.19	0.00	8,001.19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93.37	0.00	193.37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765.22	0.00	4,765.22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92.89	0.00	292.89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430.34	0.00	430.34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07.00	0.00	407.00	0.00	0.00	0.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23.34	0.00	23.34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28.39	0.00	728.39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23.39	0.00	723.39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3	144.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6	39.0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7	104.97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51.06	0.00	1,251.06	0.00	0.00	0.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251.06	0.00	1,251.06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75.16	0.00	375.16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75.16	0.00	375.1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23.18	0.00	4,023.1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23.18	0.00	4,023.18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023.18	0.00	4,023.1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6.01	0.00	76.01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6.01	0.00	76.01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6.01	0.00	76.0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7.52	4,727.5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7.52	4,727.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8.28	2,758.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69.24	1,969.2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865.65	0.00	30,865.65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50.00	0.00	30,85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50.00	0.00	30,85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65	0.00	15.65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65	0.00	15.6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004.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7.77	107.7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888.8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7.01	17.01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94.83	4,894.8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9,212.52	89,212.5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023.18	0.00	4,023.1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6.01	76.0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27.52	4,727.5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0,865.65	0.00	30,865.6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893.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924.48	99,035.65	34,888.8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3.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2.71	152.7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3.5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4,077.19	总计	64	134,077.19	99,188.36	34,888.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9,035.65	41,630.23	57,405.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77	0.00	107.7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7.77	0.00	107.77
2010303	机关服务	87.77	0.00	87.77
2010308	信访事务	20.00	0.00	2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01	0.00	17.01
20602	基础研究	17.01	0.00	17.01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7.01	0.00	17.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4.83	4,893.76	1.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8.95	4,848.9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3.24	743.2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0.66	3,000.6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05	1,105.05	0.00
20808	抚恤	44.81	44.8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4.81	44.81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6	0.00	1.0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6	0.00	1.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212.52	32,008.95	57,203.5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4,832.40	882.54	13,949.86
2100101	行政运行	882.54	882.54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1.11	0.00	1,001.1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948.74	0.00	12,948.74
21002	公立医院	44,132.78	27,575.89	16,556.89
2100201	综合医院	14,958.59	9,631.05	5,327.5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3,568.54	14,787.32	8,781.22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0.74	0.00	0.74
2100206	妇幼保健院	5,600.04	3,157.52	2,442.52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4.87	0.00	4.8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22.32	736.38	1,485.9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89.00	0.00	689.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33.32	736.38	796.93
21004	公共卫生	25,096.03	2,670.10	22,425.9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648.47	1,297.79	8,350.6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94.88	1,372.31	822.5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001.19	0.00	8,001.1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93.37	0.00	193.3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765.22	0.00	4,765.2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92.89	0.00	292.89
21006	中医药	430.34	0.00	430.34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407.00	0.00	407.00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23.34	0.00	23.3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28.39	0.00	728.3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00	0.00	5.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23.39	0.00	723.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03	144.0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6	39.0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7	104.97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51.06	0.00	1,251.06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251.06	0.00	1,251.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75.16	0.00	375.1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75.16	0.00	375.16
213	农林水支出	76.01	0.00	76.01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6.01	0.00	76.0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6.01	0.00	76.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7.52	4,727.5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27.52	4,727.5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8.28	2,758.2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69.24	1,969.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132.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92.72
30101	基本工资	4,591.68	30201	办公费	65.17
30102	津贴补贴	7,635.1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85.5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6.2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221.9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0.66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15.83	30207	邮电费	5.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4.8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5.51	30211	差旅费	3.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94.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59.8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5.04	30215	会议费	0.04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743.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7,377.93
30304	抚恤金	44.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7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25
30309	奖励金	1.26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9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5.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4,027.14		公用经费合计	7,603.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4,888.83	34,888.83	0.00	34,888.8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023.18	4,023.18	0.00	4,023.1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023.18	4,023.18	0.00	4,023.18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4,023.18	4,023.18	0.00	4,023.18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0,865.65	30,865.65	0.00	30,865.65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850.00	30,850.00	0.00	30,85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850.00	30,850.00	0.00	30,85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5.65	15.65	0.00	15.65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5.65	15.65	0.00	15.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80	0.00	62.80	0.00	62.80	5.00	57.82	0.00	56.97	0.00	56.97	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总收入312,277.7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88,134.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004.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12.43万元，下降5.1%，主要变动情况：2021年度安排区属公立医院开办费8,189.19万元，其中2,937万元结转至2022年度，导致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5,252.1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888.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642.05万元，下降29.6%，主要变动情况：因2022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数量较2021年度减少，导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降低。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37,741.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21.52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度区属公立医院非税收入增加。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6,498.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043.56万元，增长572%，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度区属公立医院收到核酸检测结算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总支出312,277.7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93,240.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00,916.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246.48万元，增长18.4%，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度区属医疗卫生机构职工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92,323.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444.15万元，下降19.6%，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度基建和设备采购等政府投资项目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支出下降。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33,893.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004.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12.43万元，下降5.1%；主要变动情况：2021年度安排区属公立医院开办费8,189.19万元，其中2,937万元结转至2022年度，导致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5,252.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888.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642.05万元，下降29.6%；主要变动情况：因2022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数量较2021年度减少，导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降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3,924.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035.6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883.08万元，增长3%；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度区财政部门年中下达疫情防控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888.8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539.33万元，增长71.4%；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发债规模较年初有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7.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7.8万元的85.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6.75万元，下降8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6.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2.8万元的90.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6.62万元，下降84.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9.2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6.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2.8万元的90.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58万元，增长28.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万元的17.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4万元，下降14.1%。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降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6.97万元，占98.5%；公务接待费支出0.85万元，占1.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6.9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6.9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运行维护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8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因公来访人员，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60人。主要包括接待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院长宋尔卫院士一行来访、接待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院长黎志宏教授一行来访、接待香港大学深圳医院院长卢宠茂同志一行来访、接待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黄江生副院长一行来访。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2.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1万元，增长2.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2年度机关工作人员增加，导致开支增长。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449.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432.7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016.7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35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5.8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9.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4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6辆、其他用车2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疫情防控工作、各区属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医疗救治；64辆车辆中有21辆为公务用车，其余车辆为编外车辆，用于开展日常医疗卫生服务。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8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2个，二级项目196个，共涉及资金57,405.4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2年度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新院区第二批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坪山区敬老院工程等39个政府

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4,888.83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022年度，我部门组织对“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2022年度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局本级和下属单位，共8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9,035.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4,888.8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积极响应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在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设方面不断探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有序合理。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二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3,081.04万元，执行数101,677.93万元，完成预算的98.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我部门保质保量完成各个项目，整体情况良好。（2）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均按时落实各项工作，保障工作正常运转。（3）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合理安排各项支出，精打细算，各项成本均在控制范围内，积极降低运行成本。（4）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提升医师治疗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存在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合理性。根据《深圳市本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3号）有关要求，明确绩效目标导向，将绩效目标细

化分解到各类子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建议根据“SMART”原则编制，即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统筹部门应依据预算安排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保障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相匹配，确保绩效目标设置准确、完整、清晰，能够反映项目核心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25.71万元，执行数为1525.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深圳建设，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市民健康，2022年度共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9项，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0%，孕产妇健康管理产后访视率达到90%，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中长期不断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得到有效落实，居民健康水平中长不断提高，服务对象知晓率达到45%，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80%，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达到4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29万元，执行数为6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健康服务方面增加供给，形成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

多元化发展格局，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服务机构有序竞争。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确保医疗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卫生应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文件要求，完成1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2022年度完成8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参演人员应急处置能力提升达80%，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相对提升率达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及预算执行监管，保障资金的有效使用。

医政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1.23万元，执行数为51.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医政管理经费主要用于坪山高铁站春运医疗保障，坪山区居民新冠疫苗接种医疗保障，以及两会、“中高考”、“公务员面试”等活动医疗保障，为坪山居民、旅客提供专业医疗救护，保障各项重要政务活动顺利开展。负责2022年度坪山高铁站春运医疗保障工作，在14天的保障时段内，派出医生28人次，驻点配备常用急救药物和设备，保障站内春运旅客的出

行安全；疫苗接种医疗保障共派出医护人员共423人次，出动救护车保障109车次，有效处理各项疫苗接种不良反应，顺利推进坪山区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的开展；承担坪山区重大活动（如两会、中高考、公务员面试等），派出医护人员128人次，出动救护车保障17车次，以驻点保障方式与院内救治绿色通道相结合，保障各项重大活动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重点学科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重点学科建设的目标是初步建成国家糖尿病标准化防控坪山分中心；发展肥胖亚专业，规范诊疗；拟引进1-2名临床医师；鼓励中级及以上医师完成全科医生证。通过2022年度重点学科建设经费的投入，已初步建成DPCC深圳分中心，建立肥胖亚专业，并规范内分泌性肥胖诊疗，成功引进具有丰富的内分泌专科诊疗经验主治医师1名；医院主治医师顺利完成全科转岗培训并通过考核。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开展不及时，因前期准备工作不足，报账资料送达不及时，项目运行监控力度不够系统、完整等原因，导致项目开展不及时，在月末、年末扎堆支付的情况，影响项目完成的进度以及单位预算执行、监控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要求各科室做好前期准备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执行，将各项目细分至子项目，分配给各科室统筹，每月进行绩效考核，对项目执行进行预警、监控，促进项目健康运行。

预防性体检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801万元，执行数为1,8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主要提供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以及职业健康检查，保障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健康，保证公共场所的健康安全服务。为从业人员提供了预防性体检以及职业健康检查，保障了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健康，以保证公共场所的健康安全服务。为辖区提供了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服务，有力保障接触有害因素的劳动者、食品生产经营从业人员和公共场所等服务人群的身体健康，大大减少或杜绝职业病和食物中毒的发生，预防传染病和保障公众健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往年在区人民医院做过职业健康检查的工厂，在今年已关闭或搬离坪山区，可能导致了2022年度职业健康检查人数下降。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2023年，区人民医院成立了健康管理中心，体检场所扩大。同时，大力拓展外出体检，提供上门服务，体检服务能力大幅增强，能更好承担的免费体检工作。

高通量基因检测21.13.18-三体综合征产前筛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7.52万元，执行数为37.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对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及时发现三体综合征高风险人群，并进一步追踪随访，及时干预，避免三体综合征新生儿出生。2022年度高通量基因检测产前筛查1546例，发现其他风险6例，已做产前诊断5例，拒绝产前诊断1例；可继续妊娠4例，染色体异常1例已终止妊娠。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00.73万元，执行数为3,500.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本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活动所需的宣传资料费、购买疫情防控物资及发放社

康基本公卫聘用人员的工资绩效，以便优化社康医疗服务，保障医务人员的待遇，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保障服务。通过基本公卫服务补助经费的实施，帮助社康中心减少运营成本，体现社康中心服务的公益性，提高居民就医体验和生态质量指数。

对口精准扶贫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989万元，执行数为4.9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绩效目标为2022年接收广西两县对口帮扶单位进修人员11名。项目目标完成良好，2022年，接收广西两县对口帮扶单位进修人员11名，对口帮扶更加扎实有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新增社康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绩效目标为筹建1家新社康。项目目标完成良好，2022年，顺利筹建1家锦绣华晟社康，为附近居民的就医提供了更大的便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坪山区人才引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4万元，执行数为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绩效目标为7位聚龙名医在2022年度科研产出达到预期，年度考核均为合格。项目目标完成良好，有效提高了医院高层次医疗人才的工作、科研积极性，7位聚龙名医在2022年度科研产出达到预期，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妇幼卫生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43.66万元，执行数为243.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预期

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高通量基因检测21.13.18-三体综合征产前筛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97.48万元，执行数为97.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六项技术免费服务（包括妇女病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14.42万元，执行数为314.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上级转移支付）2022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其他艾滋病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8万元，执行数为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流行病、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5万元，执行数为84.71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了流行病、重点传染病控制工作，

死因监测工作达标，审核率100%，完成了77家消毒监测覆盖医疗机构、75家消毒检测覆盖托幼机构，及时上报病媒生物监测质量病媒监测种类、布防监测工具数量、密度、医疗机构消毒质量与感染控制风险监测报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计划免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04.81万元，执行数为3504.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二类疫苗的采购工作，二类疫苗覆盖全区6个街道，26家社康，对冷库温度进行监控，保证疫苗质量。同时开展了1场线上预防接种宣传、含麻疹成分疫苗查漏补种宣传等，有效控制传染病传播，确保社会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年度辖区内群众对疫苗需求量增加，采购数量增加，疫苗采购数量指标值设置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今后将充分考虑，结合本区实际情况，加强对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检验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9.78万元，执行数为59.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各类传染病病原检测；根据上级业务部门的方案配合中心各业务科室按时完成各项监测任务。全年开展新冠检测15.47万份，检出核酸阳性样本760份；开展疑似食物中毒、疑似腹泻疫情、流感疫情等应急检测12起，检测样本300余

份，检出金黄色葡萄球菌、诺如病毒、季节性H3亚型流感病毒等病原微生物样本103份；开展流感检测、食品风险监测致病菌检测、重金属及添加剂理化检测、生活饮用水检测、医疗及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检测、感染性腹泻监测病毒核酸检测、地方病（碘缺乏病）专项监测检测、工作场所危害因素、寄生虫监测检测等9大类日常检测，检测样本3000余份、近9000项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3.34万元，执行数为52.56万元，完成预算的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健康单元建设、健康教育活动开展次数、窝沟封闭治疗儿童数等均超预期实现目标，圆满完成市级下达工作任务，成本控制达到95%；高血压、糖尿病等患者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等指标全市第一，慢性病患病率与上年基本持平。健康支持环境建设得到加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设置的指标值为初期考核目标，后期为加强区内健康单元创建、健康宣传教育增加个数和次数，数量指标值设置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今后将充分考虑，按照实际情况调整，完善对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慢性病防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

益主要是：完成了性病防治、麻风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等工作，肺结核报告管理率100%、性病报告率98.5%，麻风病报告率98.5%，提高了肺结核病人成功治疗率，减少淋病报告发病率及现症麻风病人完成治疗时新发生畸残率等，提高了居民健康水平，控制疾病传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健康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9.84万元，完成预算的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健康教育培训3场，超额完成国家、市级、区级健康素养监测，健康素养监测样本量为5100样本量：区级监测600，市级监测1500，国家级居民监测1500，国家级中医专题监测1500。完成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3次。完成全年健康促进场所创建29家。辖区社区居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和理念知晓率61%，辖区居民总体健康素养水平达到49.9%，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设置的指标值为初期考核目标，后期新增考核点增加样本量，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数量指标值设置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今后将充分考虑，按照实际情况调整，完善对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精神卫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0.96万元，执行数为40.53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与效益主要是：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在册患者管理率99.9%，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98.9%，在册患者面访率93.5%，在册患者服药率95.5%；病例筛查与诊断281例、高风险患者应急处置和对随访、康复服务的技术指导9例、病人家属护理教育197例、项目质控144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卫生监督执法专项管理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24.13万元，执行数为123.15万元，完成预算的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上半年执行率进度较低，主要原因是大部分项目集中在上半年筹划，下半年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前在上半年开展项目。

北京中医专家巡诊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75万元，执行数为374.46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北京中医巡诊专家继续采用知名专家巡诊和特色学科医生常驻诊疗模式，2022年度巡诊实施263人次，区外患者就诊率上浮5%，经费执行率为99.9%，为辖区内民众中医药健康意识提高683人次，自费病人占比53.8%，病人复诊率上浮3%，未发生重大医疗事故，在看病贵、解难症疗水平明显

提升。巡诊项目为国医堂名中医诊疗中心建设提供丰富专家资源。保障本单位坚持中医药传承创新，推广中医药师带徒传承体制，合理布局特色专科，打造特色品牌，满足群众优质中医药服务需求，吸引了市内外乃至港澳地区患者前来就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2年受疫情影响，聚集性活动开展受限，未能完成既定目标700人次。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2023年将多组织将康讲座及中医义诊活动，提升影响力，适时年中对绩效目标进行纠偏。

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33.15万元，执行数为332.31万元，完成预算的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租赁费根据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房租租赁费，科室落实节能降耗各项举措，建设节约型门诊部，合理调配新诊室，完成业务用房100%利用率，为老中医传承工作室、深圳市名医诊疗中心、深圳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市中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优选建设单位提供评审场地支持，为坪山国医堂平稳运营提供了场地保障。

医疗健康集团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00.00万元，执行数9,949.67万元，完成预算的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均按要求在2022年12月15日前完成，验收合格率为100%，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出现超标超支的情况，推动辖区医疗卫生事业持续发展，促进人群健康发展，提升患者就医环境，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提升临床服务和教学水平，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培养全科人才，保障社康中心的公益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开展不及时，因前期准备工作不足，报账资料送达不及时，项目运行监控力度

不够系统、完整等原因，导致项目开展不及时，在月末、年末扎堆支付的情况，影响项目完成的进度以及单位预算执行、监控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要求各科室做好前期准备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执行，将各项目细分至子项目，分配给各科室统筹，每月进行绩效考核，对项目执行进行预警、监控，促进项目健康运行。

2022 年度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支出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蔡杨

填报人： 王敏毅

联系电话： 28339217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1
1. 项目背景	1
2. 立项依据	2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4
1. 组织架构	4
2. 职责分工	4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5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5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6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7
1. 绩效目标	7
2. 实现情况	8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9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9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1. 项目决策	10
2. 项目管理	12
3. 项目绩效	13
三、取得的成效	15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6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18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0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完善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进我区社会办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工作有效实施，为今后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经费安排和相关项目管理程序调整完善提供有价值的参考依据，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区卫生健康局”）办公室作为牵头单位，特组织绩效评价小组对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经费分配、管理及使用情况实施绩效评价。评价小组根据《坪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结合项目经费实际使用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采取资料查阅、数据分析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最终形成本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1. 项目背景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行以来的较长一段时间内，主要是由公立基层医疗机构来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而公立基层医疗机构除了承担繁琐的公卫工作以外，还需负责基层老百姓的大部分诊疗工作。繁重的任务使得公立基层医疗机构在各方面都难以达到保质保量的目标要求，此种现状急需社会力量予以辅助和支持。为推进医疗卫生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引导社会力量增加医疗服务供给、参与医疗服务模式改革、优化医疗资源配置，

更好地满足市民多样化、多层次的医疗健康服务需求。深圳市出台了《深圳市人民政府批转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三级医院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函〔2013〕21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医疗卫生三名工程”政策措施的通知》（深府〔2014〕99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建设卫生强市的实施意见》（深府〔2016〕14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推动社会办医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深府办〔2016〕16号）、《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等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办医的系列财政扶持政策。

2022年，为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健康服务方面增加供给，形成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服务机构有序竞争，我区以市政府各项财政扶持政策及《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社会办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深卫健发〔2021〕48号）为抓手，开展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工作，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确保医疗安全。

2. 立项依据

一是国家层面的立项依据：

（1）《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40号）；

(2)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卫生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0〕5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办发〔2015〕45号)。

二是市级层面的立项依据：

(1) 《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

(2) 《深圳市人民政府批转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三级医院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函〔2013〕217号)；

(3)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医疗卫生三名工程”政策措施的通知》(深府〔2014〕99号)；

(4)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建设卫生强市的实施意见》(深府〔2016〕14号)；

(5)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推动社会办医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深府办〔2016〕16号)；

(6) 《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委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深卫计发〔2017〕51号)；

(7) 《关于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8)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广罗湖医改经验推进基层医疗集团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

(9) 《市卫生健康委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明确社会办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事权与财权的补充通知》；

（10）《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圳市社会办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深卫健发〔2021〕48号）。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1. 组织架构

本项目的决策与管理层级主要由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区财政部门、区人力资源保障部门共同组成，社会办医疗机构在业务方面主要接受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指导。具体组织架构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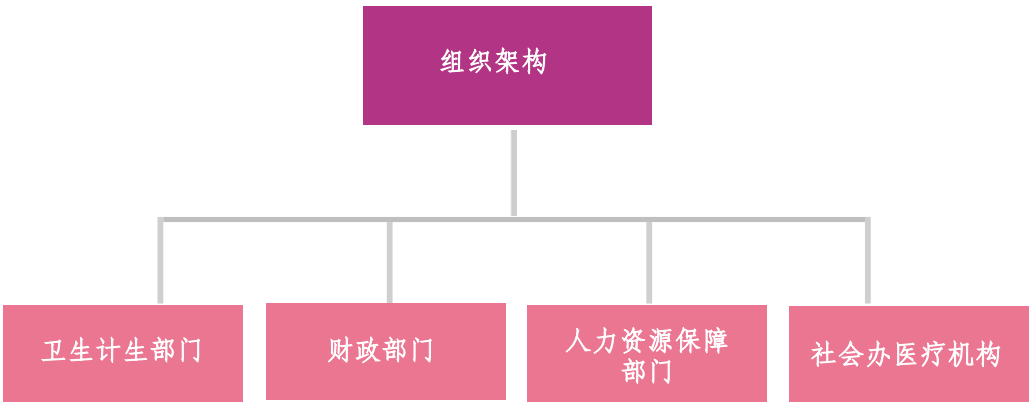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图

2. 职责分工

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即区卫生健康局医政与基层健康科，以下简称医政科）：根据财政扶持项目补贴资金的性质和使用要求，与社会办医疗机构签订资金监管协议，对政府扶持项目补贴资金进行全面监管，做好重要扶持项目的绩效评估工作。负责对社会办医疗机构的资质进行审查、审定，开展医疗卫生服务质量评估、检查，对社会办医疗机构的申请资料进行审查、核实。会

同财政部门做好政府扶持项目补贴资金的预算、拨付工作。按照市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统一要求实施专业的检查、评估。

区财政部门：负责做好政府扶持项目资金的保障工作，足额、及时拨付各项补贴及奖励经费。会同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做好补贴及奖励经费的监督检查。建立政府扶持项目资金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区人力资源保障部门：统计社会办医疗机构的基本医疗服务量，并通报卫生计生行政部门。

社会办医疗机构：与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签订资金监管协议，履行协议的各项条款。如实提供材料，及时与市医学信息中心进行信息系统对接，按照要求上报数据，确保申报资料完整、准确和真实。按照规定使用管理、核算政府扶持项目补贴资金，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提高补贴及奖励经费使用效益。加强医院内涵建设，不断提升医院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本项目资金预算由区级财力保障，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结合《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委 市人力资源保障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深卫计发〔2017〕51号）的补贴标准，经区二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本项目2022年预算批复规模为629万元，用于补助社会办社康中心因政策性调整导致的收入下降。本次预算分配资金较上年相比，增长109万元，主要原因为2022年医保病人就诊数增加。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申领的管理情况。①对于按照上一核算期为考核基础，预算安排到当年的政府扶持项目资金，区卫生健康局一般在当年6月底前，拨付社会办医疗机构核算期内应享受的各项政府扶持项目补贴资金；对于按照当年实际情况安排的补贴资金，社会办医疗机构按照区卫生健康局要求办理。②按照政府扶持项目的不同，社会办医疗机构应提供以下资料：有关部门的评审、评估、考核文件，医疗机构（医师）执业登记证明，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单位财务报表和业务量报表，人力资源保障部门或社保系统提供的门急诊和住院记账汇总表、结算表，所得税纳税凭证，床位统计表，房产证明，房租租赁合同，项目建设资料等。

资金拨付的管理情况。①对于按照上一核算期为考核基础，预算安排到当年的政府扶持项目资金，区卫生健康局按照上一核算期考核评估、评审结果和社会办医疗机构提供的资料，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拨付资金。财政部门根据区卫生健康局审核意见及国库集中支付申请，及时做好资金拨付工作。②对于按照当年实际情况安排的补贴资金，区卫生健康局根据实际情况，对当年拨付的补贴项目资金，采取定额预拨、集中结算的方式，及时办理资金支付，以支持社会办医疗机构合理安排当年政府补贴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③需人力资源保障等部门对社会办医疗机构申报数据进行核算确认的，区卫生健康局会及时函商人力资源保障等部门，核准后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直接拨付。④各项财政扶

持专项资金的核算期，均按照公历年度逐年（月）计算。不足一年的，自社会办医疗机构经区卫生健康局核准确认可以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当月起至当年 12 月，并按照月度序时比例折算当年扶持项目补贴资金。

（2）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到年末，本项目资金共支出 6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分两笔拨付，资金拨付明细如下所示：2022 年 8 月，经局长办公会议审议，同意拨付 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4 月社会办社康中心基本医疗补助经费 381.95 万元。其中，深圳市鹏康社康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的澳子头、龙湾、宝梓等 3 家社康中心 158.60 万元；上坝社康中心 50.04 万元；马峦社康中心 23.71 万元；杰纳普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招商花园城 74.40 万元；牛角龙社康中心 7.03 万元；力高君御社康中心 28.06 万元；吉祥社康中心 11.63 万元，梓横社康中心 7.19 万元，香江社康中心 21.29 万元。2022 年 12 月，经局长办公会议审议，同意拨付 2022 年 5 月至 9 月社会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经费 247.05 万元。其中，拨付深圳市鹏康社康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龙湾、宝梓、澳子头等 3 家社康 100.84 万元、上坝社康 34.35 元、马峦社康 11.56 万元、招商花园城 44.88 万元、牛角龙社康 5.73 万元、力高君御社康 17.84 万元、吉祥社康 7.47 万元、梓横社康 7.44 万元、香江社康 16.92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2 年度预期目标是通过补助 16.73 万人次，发挥社

康中心网底功能，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健康基础，减轻社康负担。同时丰富居民就诊方式，保障居民就医满意度达到 95%。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		
年度目标	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健康服务方面增加供给，形成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有序竞争。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确保医疗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数量	补助人次	16.73 万人次
产出	质量	补助发放率	100%
产出	时效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产出	成本	经费控制达标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健康基础，减轻社康负担	减轻
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居民就诊方式	持续丰富
效益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健康基础，减轻社康负担	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就医满意度	95%

2. 实现情况

2022 年度项目经费涉及的补助范围主要为 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9 月于社会办社康机构进行医疗保险记账的人次，据市医保局坪山分局提供的数据，该时段医疗保险记账人次为 16.10 万人次，且因当年度预算资金规模低于实际补贴总规模，导致 14.82 万元的差额经费需于 2023 年进行拨付，则实际补助人次距离目标值 16.73 万人次略有差距。但当年度补助发放及时率、经费控制达标率达 100%，在一定程度上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健康基础，减轻社康负担，居民就医满意度较高。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区卫生健康局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同时参照《坪山区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设计 2022 年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及项目绩效三个方面进行部门评价，满分 100 分，绩效评价得分 95.44 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详见附件），评价结果为“优”¹。其中，项目决策总分 20 分，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90%；项目管理总分 20 分，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90%；项目绩效总分 60 分，得分为 59.44 分，得分率为 99.07%。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以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

¹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决策

决策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总分 20 分，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90%。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设立目标是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健康服务方面增加供给，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本项目设立依据主要包含《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推动社会办医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广罗湖医改经验推进基层医疗集团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市卫生健康委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明确社会办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事权与财权的补充通知》等，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由区级财政资金保障，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且本项目具有唯一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本项目由区卫生健康局医政科申请设立，经局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申请设立程序合法合规，审批文件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且事前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设定了绩效目标，所设置的绩效目标为“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健康服务方面增加供给，形成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服务机构有序竞争。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确保医疗安全”，与实际工作内容高度相关性，且明确预期效益和效果，但绩效目标中却未清晰地反映项目申请财政资金需要“做什么”，难以衡量其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本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数量、质量、时效及成本等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如数量指标设置为“补助人次”，目标值量化为“16.73 万人次”。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2021 年中下旬编制本项目 2022 年度预算时，以“2020 年医保病人实际就诊 16.23 万人次”为依据，预估 2022 年医保病人实际就诊会呈现增长趋势，并以增长 0.5 万人次作为预算测算的依据。由此可见，预算编制的内容与项目实际补贴内容一致，且项目预测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预算测算中的标准“37.6 元/人/次”与《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委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

（试行）>的通知》（深卫计发〔2017〕51号）中规定的标准“社康中心：门急诊 40 元/人次”不一致。

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及分配额度均按照《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委 市人力资源保障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深卫计发〔2017〕51号）规定的标准及各社会办社康机构实际包含的医疗保险记账人次进行，与坪山区实际相适应。

2. 项目管理

过程指标主要评价资金管理与组织实施情况，总分 20 分，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90%。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截至 2022 年末，本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629 万元，全部由区财政拨款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资金的拨付时间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截至 12 月月末，本项目实际支出 629 万元，下半年预算执行率 100%，全年平均支出率 50%。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根据《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试行）》及区卫生健康局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资金拨付，先由医政科提出项目经费拨付申请，经分管局领导核签-办公室核报-局长审签后，方可进行资金拨付工作。且拨付申请材料包含补助测算表、测算依据、社会办社康机构基本医疗补助原始数据。本项目实际支出的内容与预算批复的用途一致，未用于缴纳罚款、赞助和捐赠支出，未用于缴纳各种税金、股东分红、投资

入股和金融理财等方面，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本项目具有《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试行）》，明确了补贴范围、预算保障机制、资金申请和拨付流程、资金使用要求、职责分工、监督管理机制等，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区卫生健康局严格遵守《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社会办医疗机构提供的资料包含：有关部门的评审、评估、考核文件，医疗机构（医师）执业登记证明，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单位财务报表和业务量报表，人力资源保障部门或社保系统提供的门急诊和住院记账汇总表、结算表，所得税纳税凭证，床位统计表，房产证明，房租租赁合同，项目建设资料等，项目归档及时。

3. 项目绩效

产出和效益指标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情况，总分 60 分，得分为 59.44 分，得分率为 99.07%。

（1）产出数量

基本医疗服务是指纳入社会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门急诊服务和住院服务。凡纳入我区社会医疗保险协议管理，为我市社会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等参保人提供基本医疗服务的各级各类社会办医疗机构，均可享受基本医疗服务补贴。基本医疗服

务补贴以基本医疗服务量为基础，包括门急诊服务量和住院服务量，其中，门急诊服务量按照提供基本医疗服务的门急诊人次计算，住院服务量按照提供基本医疗服务的出院病人床日数计算。

2022 年根据市医保局坪山分局提供的数据，该时段医疗保险记账人次为 16.10 万人次，且因当年度预算资金规模低于实际补贴总规模，导致 14.82 万元的差额经费需于 2023 年进行拨付，则实际补助人次距离目标值 16.73 万人次略有差距。

（2）产出质量

区卫生健康局会同财政部门等，按照职责分工，共同对政府扶持项目补贴及奖励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建立健全监测评估制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补贴发放的资金规模及对象并未出现问题，补贴发放准确率达 100%。

（3）产出时效

2022年8月及12月，本项目拨付请示经过集体决议，并通过审批后，均在第一时间及时发放，并未出现故意拖欠的现象，时效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4）产出成本

2022 年本项目支出符合《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严格按照“社康中心：门急诊 40 元/人次”的标准发放补助，支出控制在项目年度预算范围内，成本控制率 100%。

（5）经济与社会效益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推进医疗卫生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引导社会力量增加医疗服务供给、参与医疗服务模式改革、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更好地满足市民多样化、多层次的医疗健康服务需求，同时补助社会办社康中心因政策性调整导致的收入下降，减轻社康经济负担。

（6）可持续影响

强化政府在本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中的责任，坚持政府卫生投入的均衡性、可持续，建立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财力情况以及医疗机构诊疗量变化情况等进行调整，有效调动社会办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积极性，有效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

（7）满意度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发展可以有效的稀释我区各大医院的医疗压力，能够更广泛的、更全面的覆盖我区大部分群众就医需求，是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必要补充，对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发挥着重要作用，且大量减轻了群众的就医经济压力，提升其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取得的成效

本项目通过明确监管职责、建立绩效评估与考核机制，为社会办医疗机构申领补贴提供规范清晰的工作程序，保障项目资金支出与使用的合规性，提高政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具体措施如下：

明确监管职责：一是区卫生健康局会同财政部门等，按照职责分工，共同对政府扶持项目补贴及奖励资金使用情况监督

管理，建立健全监测评估制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二是明确要求社会办医疗机构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的规章制度。并对提供虚假资料或隐瞒实情，骗取或冒领政府补贴及奖励资金的，取消其申领资格，严禁其五年内不得申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对已经拨付的政府补贴及奖励资金，由区卫生健康局及财政部门予以追缴(包括已领取的补贴、奖励资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并在区卫生健康局网站予以通报，将医疗机构信用评价情况纳入深圳市社会信用体系。三是对挤占挪用政府扶持项目资金以及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使用资金、造成资金损失浪费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置。

建立绩效评估与考核机制：一是区卫生健康局严格按照部门预算管理的规定，增强部门预算的刚性，保障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医政科每年度进行自我绩效评估。二是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完善绩效考评制度。采取第三方评估的方式，定期或不定期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该项目经费安排的重要依据。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有待提升。本项目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设定了绩效目标，所设置的绩效目标为“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健康服务方面增加供给，形成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服务机构有序竞争。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

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确保医疗安全”，与实际工作内容高度相关性，且明确预期效益和效果，但绩效目标中却未清晰地反映项目申请财政资金需要“做什么”，难以衡量其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匹配。产生此类现象的主要原因是编制人员对绩效目标的填写规范不够了解，将绩效目标误认为是项目设立时的目标，重点关注项目效益方面，而忽略了项目 2022 年工作计划目标。

二是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加强。2022 年度预算测算中的标准“37.6 元/人/次”与《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委 市人力资源保障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社会办医财政扶持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深卫计发〔2017〕51 号）中规定的标准“社康中心：门急诊 40 元/人次”不一致。产生此类现象的主要原因是“二上”期间因项目预算总规模固定，则按照“预算总规模/预估补助人次”的方式倒推出测算标准。

三是预算执行效率有待加快。本项目资金的拨付时间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截至 12 月月末，本项目实际支出 629 万元，下半年预算执行率 100%，全年平均支出率 50%。

四是实际补助人数低于目标。根据市医保局坪山分局提供的数据显示，当年度项目资金涉及的医疗保险记账人次为 16.10 万人次，且因当年度预算资金规模低于实际补贴总规模，导致 14.82 万元的差额经费需于 2023 年进行拨付，则实际补助人次距离目标值 16.73 万人次略有差距。产生此类现象的主要原因是目标值未及时进行调整。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一是往后年度填报本项目绩效目标时，将把握绩效目标核心内容，即清晰地反映预算单位申请财政资金“做什么”（即产出是什么）、“有什么用”（即效果是什么）。并根据“谁申请预算、谁申报目标”的原则，由区卫生健康局医政科承担绩效目标编制工作，财务部门统筹指导并协助将绩效目标录入系统。杜绝发生由财务部门代替业务部门编制绩效目标，避免绩效目标设定与业务脱节或难以衡量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匹配的情况。

二是区卫生健康局医政科应秉承科学、严谨、审慎、可行的原则，严格按照项目最新的补贴标准编制项目预算。2021年10月，为进一步规范社会办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的核算、考核和使用管理，市卫生健康委印发《深圳市社会办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实施细则（试行）》。区卫生健康局医政科应按照最新的补贴核算方法“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补贴总额=基本医疗服务补贴×质量系数×满意度系数×附加系数”，开展项目预算测算工作。

三是区卫生健康局医政科应结合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紧盯时序要求确保进度正常。对于按照上一核算期为考核基础，预算安排到当年的项目资金，应在当年6月底前拨付社会办医疗机构核算期内应享受的政府扶持项目补贴资金，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四是区卫生健康局医政科应做好预算项目绩效监控工作，对项目资金及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双监控”，若年中发现绩效目

标值或者项目资金需要发生变更的，应及时进行调整变更，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1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2分）。	5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0.5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	2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2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4	项 目 预 算 资 金 是 否 按 照 计 划 执 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上半年预算执行率得分=（上半年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 1 分； ②下半年预算执行率得分=（下半年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 1 分； ③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上下半年的执行率） ÷2 半年度支出进度=上下半年度末累计支出进度（即 6、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 目 资 金 使 用 是 否 符 合 相 关 的 财 务 管 理 制 度 规 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1 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 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 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 分）。	4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 目 实 施 单 位 的 财 务 和 业 务 管 理 制 度 是 否 健 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2 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 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	4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5	补助人次	15	主要考察补助人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分数=实际补助人次/计划补助人次（16.73 万人次） × 100% × 权重。	14.44
		产出质量	15	补贴发放准确率	15	主要考察补助的金额及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分数=准确补助人次/实际补助人次 × 100% × 权重。	15
		产出时效	3	补助发放及时率	3	主要考察补助工作是否及时。	分数=及时发放的补助资金/实际发放的补助资金 × 权重。	3
		产出成本	2	经成本控制率	2	主要考察补助工作是否按照补贴标准进行控制。	发现超预算或超标准支出现象，扣除全部权重分。反之满分。	2
效益	25	经济效益	6	减轻社康负担	6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对辖区带来的经济层面的影响。	基本完成目标的，得 80%-100%权重分；部分实现目标的，得 60%-80%权重分；实现目标程度低的，得 60%以下权重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社会效益	7	丰富居民就诊方式	7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对辖区带来的社会层面的影响。	基本完成目标的，得 80%-100%权重分；部分实现目标的，得 60%-80%权重分；实现目标程度低的，得 60%以下权重分。	7
		可持续影响	6	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	6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对辖区带来的可持续影响。	基本完成目标的，得 80%-100%权重分；部分实现目标的，得 60%-80%权重分；实现目标程度低的，得 60%以下权重分。	6
		满意度	6	居民就医满意度	6	主要考察主要服务群体的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95%得满分，每下降 5%扣 1 分，80%以下不得分。	6
合计	100		100		100			95.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4951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71117400.00	15257100.00	152571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117400.00	15257100.00	152571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深圳建设，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市民健康。				本年度共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9项，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0%，孕产妇健康管理产后访视率达90%，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中长期不断提高。新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9项	29项	5	5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5	5	
			孕产妇健康管理产后访视率	≥90%	90%	5	5	
		质量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5	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患者管理率	≥90%	90%	5	5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率	≥95%	95%	5	5	
		时效	传染病报告及时率	≥95%	95%	10	10	
		成本	上半年度专项资金支出率	60%	60%	5	5	
			全年专项资金支出率	100%	100%	5	5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中长期	100%	7.5	7.5	
		社会效益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100%	7.5	7.5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得到有效落实	100%	7.5	7.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100%	7.5	7.5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知晓率	≥45%	45%	4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3	3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	≥40%	40%	3	3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	10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1355		项目名称：	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90000.00	6290000.00	629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90000.00	6290000.00	629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支持并引导社会力量在社区卫生服务方面增加供给，形成政府举办为主体、社会力量举办为补充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促进多种所有制基层医疗服务机构有序竞争，加强社会办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基本				本年度开展补助人次16.73万人次，补助发放率达100%，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健康基础，减轻社康负担，居民就医满意度为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补助人次	16.73万人次	16.73万人次	12.5	12.5	
		质量	补助发放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	经费控制达标率	100%	100%	12.5	12.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健康基础，减轻	减轻	100%	10	10	
		社会效益	丰富居民就诊方式	持续丰富	100%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0	0	
		可持续影响	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为经济社会建设提供健康基础，减轻	发挥社康中心网底功能	100%	10	1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就医满意度	95%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			无	0	0	
		总分					100.0	100.0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5944		项目名称：	卫生应急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50000.00	45150.00	10	90.3	9.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	50000.00	4515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文件要求，完成1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				完成8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参演人员应急处置能力提升达80%，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相对提升率达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次数	1次	8次	20	10.00	偏差原因： 根据当年疫情防控形式，灵活调整突发公共
		质量	参演人员应急处置能力提升率	80%	80%	10	10	
		时效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年度内	年度内	10	10	
		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0%	9.7%	10	1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无	0	0	
		社会效益	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相对提升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无	0	0	
		可持续影响	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提升率	有效提升	100%	15	15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演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无	0	0	
		总分					100	89.03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2861		项目名称：	医政管理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12343.15	512343.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12343.15	512343.1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医政管理经费主要用于坪山高铁站春运医疗保障，坪山区居民新冠疫苗接种医疗保障，以及两会、“中高考”、“公务员面试”等活动医疗保障，为坪山居民、旅客提供专业医疗救护，保障各项重要政务活动顺利开展				1. 我院负责2022年坪山高铁站春运医疗保障14天，派出医生28人次，驻点配备常用急救药物和设备，保障站内春运旅客的出行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医生人数	579人	579人	15	15	
		质量指标	突发疾病救治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突发疾病救治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人员及药品耗材成本	512343.15元	512343.15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院保障业务在公众心中影响力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居民生命安全，提升我院影响力和声誉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1121561005026		项目名称：	重点学科建设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00.00	50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00.00	50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①初步建成国家糖尿病标准化防控坪山分中心； ②发展肥胖亚专业，规范诊疗； ③拟引进1-2名临床医师； ④鼓励中级及以上医师完成全科医生证。				(1) 已初步建成DPCC深圳分中心 (2) 建立肥胖亚专业，并规范内分泌性肥胖诊疗； (3) 成功引进具有丰富的内分泌专科诊疗经验主治医师1名； (4) 黄彩艳主治医师顺利完成全科转岗培训并通过考核。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区重点学科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重点学科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建设周期	4年	持续建设	10	10	
		成本指标	本年资助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医院内分泌与代谢科专业知名度	促进发展	持续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专业技术能力，更好服务社会	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培养人才	持续进行	持续进行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94.66%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880		项目名称：	预防性体检经费补助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10000.00	18010000.00	1801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10000.00	18010000.00	1801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提供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以及职业健康检查，保障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健康，保证公共场所的健康安全服务。为从业人员提供了预防性体检以及职业健康检查，保障了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健康，以保证公共场所的健康安全服务。				为辖区提供了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服务，有力保障接触有害因素的劳动者、食品生产经营从业人员和公共场所等服务人群的身体健康，大大减少或杜绝职业病和食物中毒的发生，预防传染病和保障公众健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人数	≥26000人	26849人	5	5	
			职业健康检查人数	≥44000人	35342人	5	5	
		质量指标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标准	按照健康检查机构要求标准对公共场所从业人员进行体检	按照健康检查机构要求标准对公共场所从业人员进行体检	5	5	
			职业健康检查标准	按《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要求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按《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要求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5	5	
		时效指标	预防性体检工作完成及时率	本年2022年12月31日前及时完成	本年的预防性体检工作全于本年2022年12月31日前及时完成	5	5	
			职业健康检查按计划进行	本年2022年12月31日前及时完成	本年安排的职业健康检查全于本年2022年12月31日前及时完成	5	5	
		成本指标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人均成本	195元	195元	10	10	
			职业健康检查人均成本	290元	29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体检资源提供充足，用人单位的体检委托全部完成	完成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接触职业健康检查危害因素人员的健康，提高社会公共健康	提高	提高	5	5	
			保障从业人员健康，提高社会公共安全	提高	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职工和服务对象和谐稳定	和谐	和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医疗服务技术水平	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31121516705056	项目名称：	高通量基因检测 21.13.18-三体综合征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	一级预算单位：	产筛筛查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75200.00	3752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75200.00	3752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及时发现三体综合征高风险人群，并进一步追踪随访，及时干预，避免三体综合征新生儿出生。			2022年全年筛查1546例，发现其他风险6例，已做产前诊断5例，拒绝产前诊断1例；可继续妊娠 4例，染色体异常1例已终止妊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 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筛查人数	≥1250人次	1546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 产前筛查(21、13、18-三体综合征)为高风险的孕妇的产前诊断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对检测为高风险的孕妇及时随访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信息系统录入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高通量基因检测筛查率	≥60%	66%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唐氏综合征活产儿出生数	0人	0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严重出生缺陷儿出生率	逐年降低	逐年降低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口质量	逐年提升	逐年降低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筛查孕妇满意度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1121515405043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5007272.25	35007272.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5007272.25	35007272.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活动所需的宣传资料费、购买疫情防控物资及发放社康基本公卫聘用人员的工资绩效，以便优化社康医疗服务，保障医务人员的待遇，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保障服务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社康数量	28家	28家	15	15	
		质量指标	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服务质量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15	15	
		时效指标	基本公卫补助及时性	及时	≤法定办结时限	10	10	
		成本指标	基本公卫补助金额	35007272.25元	35007272.25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帮助社康中心减少运营成本	35007272.25元	35007272.25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康中心的公益性，对就医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社康医疗服务体制，提高生态质量指数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持自然、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31121561005095			项目名称：	对口精准扶贫项目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9890.00	4989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9890.00	4989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接收广西两县对口帮扶单位进修人员11名				2022年，接收广西两县对口帮扶单位进修人员 11 名， 对口帮扶更加扎实有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进修人数	11人	11人	20	20	
		质量	进修人员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进修时长	6人3个月 3人1个月 1人5个月	100%	10	10	
		成本	住宿费、餐食费	49890元	49890元	10	1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帮扶学科建设	有效	100%	20	2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帮扶学科建设	有效	100%	10	1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31121514505064			项目名称：	新增社康补助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000.00	30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0000.00	30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筹建1家新社康				筹建1家新社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新开社康数	1家	1家	20	20	
		质量	符合验收条件	100%	100%	15	15	
		时效	年内开业	年内	12月	10	10	
		成本	筹建所需经费	300000元	300000元	5	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新增服务社康数	1家	1家	20	2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新增服务社康数	1家	1家	10	1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重大有效投诉	0次	0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31120316905004			项目名称：	坪山区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40000.00	54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40000.00	54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发放7名 “” 人才引进专项资金发放工作，7位聚龙名医在2022年度科研产出达到预期，年度考核均为合格。				2022年，通过项目的投入，完成发放7名 “” 人才引进专项资金发放工作，有效提高了我院高层次医疗人才的工作科研积极性，7位聚龙名医在2022年度科研产出达到预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发放人数	7人	7人	20	20	
		质量	发放金额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情况	≤54万元	54万元	5	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科研产出	论文4篇，专利1项，区级以上课题4项	100%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2年度考核评价	合格以上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1121516705029	项目名称：	妇幼卫生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36609.70	2436609.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36609.70	2436609.7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育龄妇女生殖健康知识和婴幼儿保健知识水平，增强育龄妇女自我保健意识达到90%以上。			预防出生缺陷相关知识宣讲活动场数1场，提升育龄妇女生殖健康知识和婴幼儿保健知识水平，增强育龄妇女自我保健意识达到95%，降低婴儿出生缺陷率达到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预防出生缺陷相关知识宣讲活动场数	1场	1场	15	15	
		质量	提升育龄妇女生殖健康知识和婴幼儿保健知识水平，增强育龄妇女自我保健意识	≥90%	95%	15	15	
		时效	项目完成周期	一年	一年	10	10	
		成本	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100%	100%	10	1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降低婴儿出生缺陷率	≥90%	95%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访满意度	≥90%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1121516705027		项目名称：	重点学科建设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00.00	50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00.00	50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重点学科建设发展，逐步提升我院医学科研质量和水平。				2022年我院重点学科数量1个，有效提升学科建设和医学科研质量和水平，经费使用及时，通过重点学科建设发展，逐步提升我院医学科研质量和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重点学科数量	1个	1个	15	15	
		质量	提升学科建设和医学科研质量和水平	≥85%	90%	15	15	
		时效	经费使用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科研能力水平和学术影响得到提升	≥85%	90%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技术水平满意度	≥90%	92%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659		项目名称：	高通量基因检测 21.13.18-三体综合征 产前筛查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0.00	974800.00	9748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0000.00	974800.00	9748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建册孕产妇进行相关知识宣教，其知晓率>85%以上。对检测结果为高风险的孕妇，应进行后续咨询及产前诊断，咨询率达到100%，产前诊断率达到95%以上。对确诊的21-三体综合征、18-三体综合征、13-三体综合征胎儿，应进行产前干预，干预率达到90%以上。对检测结果为风险孕妇，在分娩后12周，应进行妊娠结局随访，有条件的可随访至分娩后一年。对检测结果为高风险的孕妇，妊娠结局随访率应达到100%；检测结果为低风险的孕妇，妊娠结局随访率应达到90%以上。建立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信息系统，录入率应达100%。				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高通量基因检测筛查人数5836人，建册孕产妇进行相关知识宣教，其知晓率>85%以上。对检测结果为高风险的孕妇，应进行后续咨询及产前诊断，咨询率达到100%，产前诊断率达到95%以上。对确诊的21-三体综合征、18-三体综合征、13-三体综合征胎儿，应进行产前干预，干预率达到90%以上。对检测结果为风险孕妇，在分娩后12周，应进行妊娠结局随访，有条件的可随访至分娩后一年。对检测结果为高风险的孕妇，妊娠结局随访率应达到100%；检测结果为低风险的孕妇，妊娠结局随访率应达到90%以上。建立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信息系统，录入率应达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高通量基因检测筛查人数	4467人	5836人	15	15	
		质量	为建册孕产妇进行相关知识宣教知晓率	>85%	90%	15	15	
		时效	项目完成周期	一年	一年	10	10	
		成本	高通量基因检测费用	300元/例	300元/例	10	1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对确诊的21-三体综合征、18-三体综合征、13-三体综合征胎儿，应进行产前干预	≥90%	100%	15	15	
			对检测结果为高风险的孕妇，应进行后续咨询及产前诊断	≥95%	100%	15	1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访满意度	≥90%	93%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1121516700003		项目名称：	六项技术免费服务 (包括妇女病普查)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11900.00	3144241.77	3144241.7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11900.00	3144241.77	3144241.7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避孕手术率60%；妇女病普查率6000例。				免费避孕手术率72.48%；妇女病普查率6000例。 ， 宫颈TCT检查2000例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 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免费避孕手术率	60%	72.48%	9	9	
			妇女病普查	6000例	6000例	9	9	
			宫颈TCT检查	2000例	2000例	9	9	
		质量	任务完成情况	90%	100%	8	8	
		时效	任务完成周期	一年	一年	8	8	
		成本	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初筛检测补助	58元/例	58元/例	7	7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免费避孕手术率	60%	72.48%	15	15	
			妇女病普查率	80%	80%	15	1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1121516005013	项目名称：	（上级转移支付） 2022年重大传染病防 控经费（其他艾滋病		绩效自评年 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80000.00	48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80000.00	48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95%				全年完成辖区艾滋病检测人数达到99.93%，检测率达到99.93%，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99.91%。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 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完成辖区艾滋病检测 人数	≥95%	99.93%	15	15	
		质量	艾滋病检测率	≥95%	99.93%	15	15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100%	100%	10	1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孕产妇产前检查率	≥95%	99.93%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访满意度	≥90%	92.5%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724		项目名称：	流行病、传染病防治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0.00	850000.00	847100.46	10	99.66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0000.00	850000.00	847100.46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推进流行病、重点传染病预防控制、人口死因监测、病媒生物监测控制、消毒效果监测等工作的顺利完成。				完成流行病，重点传染病控制工作；死因监测工作达标，审核率100%，完成了77家消毒监测覆盖医疗机构、75家消毒检测覆盖托幼机构，及时上报病媒生物监测质量病媒监测种类、布防监测工具数量、密度、医疗机构消毒质量与感染控制风险监测报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重点传染病监测与防控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3	
			流行病、传染病防治培训次数	≥8次	13次	3	3	
			消毒监测覆盖医疗机构数量	65家	77家	3	3	
			消毒检测覆盖托幼机构数量	64家	75家	3	3	
			突发事件公共卫生风险评估次数	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	4次	3	3	
			登革热等病媒传染病疫情检测次数	12次	12次	3	3	
		质量	病媒生物和消毒效果检测完成率	100%	100%	3	3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5%	100%	3	3	
			病媒生物监测质量病媒监测种类、布防监测工具数量、密度报表及时	符合相关文件规定	基本达成目标，100%	3	3	
			医疗机构消毒质量与感染控制风险监测报表上报及时率	每年1月5日前上报	基本达成目标，100%	3	3	
			死因监测质量审核率	100%	100%	3	3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管理报告率	100%	100%	3	3	
		时效	病媒生物监测及时性	每月开展监测	基本达成目标，100%	3	3	
			学校、社康督导工作	全年开展	基本达成目标，100%	3	3	
			风险评估报告完成及时性	每月完成1次	12次	3	3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包虫病本地病例病例发生率	0%	0%	10	10	
			重点寄生虫病感染率	降低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甲乙类传染病综合发病率	与近三年平均水平持平（10%以内）	下降9.37%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流行病、传染病防治工作满意度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7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694		项目名称：	检验检测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0000.00	597800.00	597621.00	10	99.9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000.00	597800.00	597621.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完成各类传染病病原检测；根据上级业务部门的方案配合中心各业务科室按时完成各项监测任务。			已全部完成各类传染病病原检测；根据上级业务部门的方案配合中心各业务科室按时完成各项监测任务。全年开展新冠检测15.47万份，检出核酸阳性样本760份；开展疑似食物中毒、疑似腹泻疫情、流感疫情等应急检测12起，检测样本300余份，检出金黄色葡萄球菌、诺如病毒、季节性H3亚型流感病毒等病原微生物样本103份；开展流感检测、食品风险监测致病菌检测、重金属及添加剂理化检测、生活饮用水检测、医疗及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检测、感染性腹泻监测病毒核酸检测、地方病（碘缺乏病）专项监测检测、工作场所危害因素、寄生虫监测检测等9大类日常检测，检测样本3000余份、近9000项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流感监测数量	每周3-5份	260份	3	3	
			感染性腹泻监测数量	每月10-20份	163份	3	3	
			食品风险监测数量	按上级业务部门方案	基本达成目标，100%	2	2	
			生活饮用水监测数量	每季度1次	4次	2	2	
			工作场所监测数量	达上级业务部门方案规定数量	基本达成目标，100%	2	2	
			公共场所监测数量	达上级业务部门方案规定数量	基本达成目标，100%	2	2	
			消毒效果监测数量	达上级业务部门方案规定数量	基本达成目标，100%	2	2	
			碘缺乏病监测数量	达上级业务部门方案规定数量	基本达成目标，100%	2	2	
			寄生虫监测数量	达上级业务部门方案规定数量	基本达成目标，100%	2	2	
		质量	检测报告合格率	≥95%	99%	4	4	
			耗材试剂采购合规性	合规	基本达成目标，100%	3	3	
			耗材试剂验收合格率	≥95%	100%	3	3	
		时效	监测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基本达成目标，100%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辖区寄生虫病感染率	同比降低	基本达成目标，100%	15	15	
			辖区本地疟疾发生次数	无本地病例	基本达成目标，100%	15	1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841		项目名称：	计划免疫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100000.00	35048130.00	3504792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100000.00	35048130.00	35047925.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二类疫苗的采购工作，对冷库温度进行监控，保证疫苗质量。同时，开展预防接种宣传、含麻疹成分疫苗查漏补种宣传等，有效控制传染病传播，确保社会稳定。				已完成二类疫苗的采购工作，二类疫苗覆盖全区6个街道，26家社康，对冷库温度进行监控，保证疫苗质量。同时开展了1场线上预防接种宣传、含麻疹成分疫苗查漏补种宣传等，有效控制传染病传播，确保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二类疫苗覆盖率	覆盖全区6个街道，24家社康	覆盖全区6个街道，26家社康	10	10	
			二类疫苗采购数量	20000支	230809支	10	10	因年度辖区内群众对疫苗需求量增加，采购数量增加，今后将充分考虑，加强对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预防接种宣传活动数量	1场	1场	5	3	受2022年新冠疫情影响，4.25未能开展线下宣传，已线上开展宣传活动。
		质量	疫苗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二类疫苗采购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100%	5	5	
			预防接种宣传任务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底前	基本达成目标，100%	5	5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达到国家要求	基本达成目标，90%	20	20	
		生态效益	疫苗接种事故	无事故	基本达成目标，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种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8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746		项目名称：	慢性病防治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200000.00	19999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199991.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性病防治、麻风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等工作，提高肺结核病人成功治疗率，减少、淋病报告发病率及现症麻风病人完成治疗时新发生畸残率等，提高居民健康水平，控制疾病传播。				达考核要求，完成了性病防治、麻风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等工作，肺结核报告管理率100%、性病报告率98.5%，麻风病报告率98.5%，提高了肺结核病人成功治疗率，减少、淋病报告发病率及现症麻风病人完成治疗时新发生畸残率等，提高了居民健康水平，控制疾病传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肺结核报告管理率	100%	100%	3	3	
			性病报告率	≥98.5%	98.5%	3	3	
			麻风病报告率	≥98.5%	98.5%	3	3	
		质量	结核病人总体到位率	≥95%	95%	3	3	
			肺结核可疑症状者和疑似患者查痰率	≥85%	85%	3	3	
			病原学检查阳性肺结核患者的密切接触者筛查率	≥95%	95%	3	3	
			耐药可疑者筛查率	≥95%	95%	3	3	
			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率	≥50%	50%	2	2	
			涂片阴性肺结核患者开展分子生物学检测率	≥75%	75%	2	2	
			普通结核病患者报告登记率	≥90%	90%	3	3	
			麻风病症状监测开展率	≥90%	90%	2	2	
			麻风病可疑症状报告率	≥95%	95%	2	2	
			医务人员麻防培训率	≥95%	95%	2	2	
			性病诊疗机构主动提供梅毒咨询检测比例	≥90%	90%	2	2	
			淋病和生殖道沙眼衣原体感染综合防治项目开展率	100%	100%	2	2	
			VCT点和MMT门诊梅毒检测率	≥95%	95%	2	2	
			提供转诊服务比例	≥95%	95%	2	2	
		时效	结核病发现、治疗与管理工作的按期完成率	100%	100%	2	2	
			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的按期完成率	100%	100%	2	2	
			性病病例发现工作按计划完成率	100%	100%	2	2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	2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肺结核可疑症状者转诊率	≥95%	95%	5	5	
			肺结核病患者管理率	≥90%	90%	5	5	
			肺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90%	5	5	
			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	≥95%	95%	5	5	
			肺结核病人成功治疗率	≥90%	90%	5	5	
			梅毒、淋病报告发病率	分别不超过近三年平均水平的10%	基本达成目标，100%	2	2	
			现症麻风病人完成治疗时新发生畸残率	≤10%	0%	3	3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786	项目名称：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3400.00	533400.00	525647.41	10	98.55	9.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3400.00	533400.00	525647.4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完成新增示范健康单元和全区各社区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			全年完成健康单元建设、健康教育活动开展次数、窝沟封闭治疗儿童数等均超预期实现目标，圆满完成市级下达工作任务，成本控制达到95%，高血压、糖尿病等患者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等指标全市第一，慢性病患病率与上年基本持平。健康支持环境建设得到加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创建健康单元个数	10个	20个	5	5	因设置的指标值为初期考核目标，后期为加强区内健康单元创建增加个数，今后将充分考虑，完善对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开展健康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0次	44次	5	5	因设置的指标值为初期考核目标，后期为加强区内健康宣传教育增加活动次数，今后将充分考虑，完善对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印刷宣传资料数量	8万份	8万份	5	5	
			法定主题宣传日活动次数	10次	10次	5	5	
			二年级小学生免费窝沟封闭治疗人数	7436人	8514人	5	5	
			社区慢性病讲座覆盖社区数量	23个社区	23个社区	5	5	
			全国“万步有约”职业人群健走激励大奖赛开展次数	1次	1次	5	5	
		质量	上级部门考核结果	通过考核	基本达成目标，100%	3	3	
			二年级小学生免费窝沟封闭保留率	≥90%	96%	2	2	
		时效	全国“万步有约”职业人群健走激励大奖赛按计划完成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100%	3	3	
			宣传任务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基本达成目标，100%	2	2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99%	5	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居民慢性病患者水平	不超过上年同期水平	基本达成目标，100%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86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657		项目名称：	健康教育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200000.00	198378.00	10	99.19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198378.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等健康素养监测工作，了解辖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动态掌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变化趋势，为制定健康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加强健康素养宣教工作，创建健康促进场所，提升群众健康素养和健康生活理念。			区健教所开展健教培训共 3 场。超额完成国家、市级、区级健康素养监测。健康素养监测样本量为5100样本量。区级监测600，市级监测1500，国家级居民监测1500，国家级中医专题监测1500。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 3 次。全年健康促进场所创建 29 家。辖区社区居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和理念知晓率 61.04%，辖区居民总体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49.92%，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样本量	2100样本量/次	5100份	10	10	因新增国家级健康素养监测点，所以超额完成样本量。最终完成任务，为原计划的242%。因设置的指标值为初期考核目标，后期新增考核点增加样本量，今后将充分考虑，完善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次数	3次	3次	2	2	
			健康促进场所创建个数	6家	29家	10	10	因健康促进场所列入“健康坪山”区政府绩效考核指标，全区各街道全面开展健康促进场所创建工作，超额完成任务，为原计划的483%。因设置的指标值为初期考核目标，后期各街道积极性增加创建个数，今后将充分考虑，加强对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市民健康素养大赛举办次数	1次	1次	5	5	
			健康素养宣传活动次数	≥4次	10次	5	5	区健教所积极开展宣传活动，超额完成，为原计划的250%，因设置的指标值为初期考核目标，后期为加强区内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增加宣传活动次数，今后将充分考虑，完善对目标指标值的设置。
		质量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基本达成目标，100%	5	5	
			健康素养监测质量	符合《市健促中心关于印发2021年深圳市区健康促进与教育服务体系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	基本达成目标，95%	5	5	
		时效	健康素养检测问卷调查完成时间	2022年9月底前	9月25日完成	3	3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辖区居民总体健康素养水平	≥40%	50%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居民满意度	60%	70%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2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638	项目名称：	精神卫生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980000.00	4096000.00	4053223.50	10	98.96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0000.00	4096000.00	4053223.5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深圳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督导评估的通知》、《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规〔2020〕11号等通知要求，积极推动精神卫生各项指标的完成。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在册患者管理率99.91%，在册患者规范管理率98.87%，在册患者面访率93.48%，在册患者服药率95.48%；病例筛查与诊断281例、高风险患者应急处置和对随访、康复服务的技术指导9例、病人家属护理教育197例、项目质控144例。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宣传折页	≥5种	6种	5	5		
			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	≥1000人	1150人	10	1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访视人次	≥4000人次	6123人次	5	5		
		质量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0%	100%	10	1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访率	≥80%	93%	5	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率	≥80%	95%	5	5		
		时效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访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99%	5	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	低于全市平均水平	基本达成目标，100%	30	30	全年无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精神障碍患者家属满意度	≥80%	80%	5	5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5		
	总分						100	99.9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0949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执法专项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监督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41300.00	1241300.00	1231463.75	10	99.21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41300.00	1241300.00	1231463.7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排查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企业达标率在80%以上，企业主要负责、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辖区医疗机构负责人及医务人员满意度达到80%及以上。提高卫生监督员			项目的实施，排查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企业达标率在80%以上，企业主要负责、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辖区医疗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职业卫生平台建设	1个	1个	2.5	2.5	
			企业职业卫生检测数量	40家	40家	2.5	2.5	
			监督员制服购置数量	60套	71套	2.5	2.5	
			放射检测设备数量	60次	80次	2.5	2.5	
			饮用水系统运营平台维护次数	1次	1次	2.5	2.5	
		质量	职业卫生平台年正常使用天数	360天	365天	2.5	2.5	
			排查企业职业卫生达标率	≥80%	92.5%	2.5	2.5	
			制服购置验收合格率	≥90%	100%	2.5	2.5	
			放射检测设备合格率	≥90%	94.29%	2.5	2.5	
			饮用水系统运营平台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5	2.5	
		时效	职业卫生平台完成时间	2022-12-31前完成	2022年9月完成	2.5	2.5	
			制服购置完成时间	2022-12-31前完成	2022年7月完成	2.5	2.5	
			监督抽检完成时间	2022-12-31前完成	2022年12月完成	2.5	2.5	
			饮用水系统运营平台维护完成时间	2022-12-31前完成	2022年9月完成	2.5	2.5	
			放射检测完成时间	2022-12-31前完成	2022年12月完成	2.5	2.5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99.21%	12.5	12.5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00	15.00	
			有效保障辖区人民群众医疗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00	15.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主要负责人及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满意	≥90%	90%	5	5	
		其他满意度	辖区医疗机构负责人及医务人员满意度	≥80%	80%	5	5	
	总分					100.00	99.92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2163		项目名称：	北京中医专家巡诊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北京中医药大学坪山国医堂中医门诊部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50000.00	3750000.00	3744606.56	10	99.86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50000.00	3750000.00	3744606.56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坪山国医堂继续采用知名专家巡诊和特色学科医生常驻诊疗模式，2023年北中医巡诊专家年度巡诊计划实施 240人次，本单位坚持中医药传承创新，推广中医药师带徒传承体制，合理布局特色专科，打造特色品牌，满足群众优质中医药服务需求，吸引了市内外乃至港澳地区患者前来就诊。2023年加强与深圳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院的合作，利用研究院优质科研平台，将坪山国医堂巡诊专家丰富的临床经验进行总结升华，开展临床研究，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形成北中医在大湾区发展的合力。			2022年北中医巡诊专家继续采用知名专家巡诊和特色学科医生常驻诊疗模式，2022年度巡诊实施263人次，区外患者就诊率上浮 5%，经费执行率为 99.86%，为辖区内民众中医药健康意识提高 683人次，自费病人占比 53.8%，病人复诊率上浮 3%，未发生重大医疗事故，在看病贵、解难症诊疗水平明显提升。巡诊项目为国医堂名中医诊疗中心建设提供丰富专家资源。保障本单位坚持中医药传承创新，推广中医药师带徒传承体制，合理布局特色专科，打造特色品牌，满足群众优质中医药服务需求，吸引了市内外乃至港澳地区患者前来就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50分)	数量	北中医巡诊专家巡诊总频次	≥171次	263次	4	4	偏差原因分析：北中医龙岗医院大力支持专家巡诊业务，及时弥补因疫情防控造成北京专家无法来深的缺口。改进措施：2023年督促业务部门进行合理预估绩效目标及适时年中对绩效目标进行纠偏	
			巡诊专家病人治愈率	比往年上浮3%	上浮3%	4	4		未偏差
			巡诊专家引导其他区患者来坪山就诊	比往年上浮5%	上浮5%	4	4		未偏差
		质量	专家巡诊医疗质量	重大医疗事故为0	0	3	3	未偏差	
			巡诊专家处方合格率	≥80%	90%	3	3	未偏差	
			巡诊专家项目自费病人比例	≥50%	53.8%	4	4	未偏差	
			巡诊专家项目病人复诊率	比往年上浮3%	上浮3%	4	4	未偏差	
		时效	中医巡诊专家出诊准点率	≥95%	95%	3	3	未偏差	
			预算执行率	100%	99.86%	4	4	未偏差	
			中医巡诊专家项目医患纠纷处理及时性	<1小时	1小时	4	4	未偏差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未偏差	
		成本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374.46万元	10	10	未偏差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偏差原因：2022年因新冠疫情影响，聚集性活动开展受限，未能完成既定目标 700人次。改进措施：2023年将多组织将康讲座及中医义诊活动，提升影响力，适时年中对绩效目标进行纠偏。	
		社会效益	提升辖区民众中医药健康意识	群众中医药健康意识 ≥700人次	683人次	4	4		
			缓解患者看名中医难问题	得到缓解	100%	4	4		未偏差
			巡诊专家医疗纠纷	下降10%	10%	3	3		未偏差
			中医适宜治疗量	上升5%	5%	4	4		未偏差
		专家巡诊加强国医堂名中医诊疗中心建设	得到保障	100%	3	3	未偏差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专家开放带教影响力	提升坪山区中医诊疗水平	100%	4	4	未偏差	
			依托巡诊专家，深化提升中医学学科建设	得到提升	100%	4	4	未偏差	
			专家巡诊，提高国医堂综合服务能力	得到提高	100%	4	4	未偏差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全年发出满意度调查表 670份，其中非常满意及较满意为604份，比例90%	3	3	未偏差	
			患者对巡诊专家满意度	≥92%	全年发出满意度调查表 670份，其中非常满意及较满意为616份，比例92%	4	4	未偏差	
		其他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全年发出满意度调查表 670份，其中非常满意及较满意为604份，比例90%	3	3	未偏差	
	总分					100	9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11001500005817		项目名称：	租赁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北京中医药大学坪山国医堂中医门诊部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31500.00	3331500.00	3323085.12	10	99.75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31500.00	3331500.00	3323085.1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支付房屋租赁费，保证办公楼运行稳定。				租赁费根据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房租租赁费，科室落实节能降耗各项举措，建设节约型门诊部，合理调配新诊室，完成业务用房100%利用率，为老中医传承工作室、深圳市名医诊疗中心、深圳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市中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优选建设单位提供评审场地支持，为国医堂平稳运营，为中医药事业在深圳蓬勃发展提供了坚强的场地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租用医疗业务用房面积	2042.06平方米	2042.06平方米	4	4	未偏差
			租用办公房空间利用率	100%	100%	5	5	未偏差
			房租覆盖诊室	≥14间	16间	5	5	未偏差
		质量	租赁服务质量合格率	≥95%	100%	6	6	未偏差
			为坪山国医堂正常运转提供房租租金经费	保证正常运营，按时按需支付国医堂租金	100%	7	7	未偏差
		时效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6	6	未偏差
			预算执行率	≥99%	99.75%	7	7	未偏差
		成本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332.31万元	10	10	未偏差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为老中医传承工作室、深圳市名医诊疗中心、深圳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市中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优选建设单位提供评审场地支持	提供场地支持	100%	5	5	未偏差
			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服务社会公众能力	100%	100%	5	5	未偏差
			医疗业务用房运营稳定性	保障医疗业务用房能够正常使用，不影响正常工作	100%	5	5	未偏差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国医堂长期稳定运行、正常运转	得到保障	100%	5	5	未偏差
			为国医堂平稳运营，为中医药事业在深圳蓬勃发展提供了坚强的场地保障	为坪山国医堂平稳运营，为中医药事业在深圳蓬勃发展提供了坚强的场地保障	100%	5	5	未偏差
			开展学科建设、培养中医人才提供良好环境	得到保障	100%	5	5	未偏差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护满意度	≥90%	90%	3	3	未偏差
			患者对就诊场所满意度	≥90%	90%	4	4	未偏差
		其他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3	3	未偏差
		总分					100	99.98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0221121561000502	项目名称：	医疗健康集团发展补助资金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9496718.00	10	99.5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9496718.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1、改善下属医院的就医诊疗环境，为就医人员营造一个舒适的就诊体验。 2、依据国家网络安全法律法规，通过建立网络安全管理和技术体系，实现网络安全“两个加强、三个统一、四个提升”总体工作目标，确保网络和业务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3、按照区里统一规划，“十四五”末期集团所属两家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提升至5级需新增或升级改造。 4、持续推进集团资源共享和互通建设。提升集团社康整体信息化水平；实现集团科研项目、实验室、设备试剂及科研人员等流程化、标准化管理；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实现与单病种、工伤保险平台进行对接。 5、提升医疗集团的智慧管理水平，实现集团人、财、物智能化、科学化、精细化运营管理。 6、持续推进“五大医学中心”建设； 7、按照集团整体部署，按照错位发展原则，在两家医院分别设置重点培育学科，进行重点扶植； 8、妇保院启动“三级甲等”专科医院创建工作； 9、人民医院结合区域社会需求和学科发展需要，成立医美中心，购置必需常用设备。 10、依托南方医科大学重点学科，加大团队对口帮扶力度，柔性引进4个团队；引进固定薪酬“三名”专家（全职或首席专家）9-10人；依据集团“三名工程”管理办法，按照专家来院工作时间和工作内容支付薪酬。			（一）大幅提升管理效能。全面实施OA智慧办公系统，完成了SPD精细化管理项目一期建设工作。全面铺开各临床科室DRG工作，常态化展开DRG病组、病种分析管理。区人民医院全面预算管理在2021年度公立医院考核中取得满分的好成绩。（二）稳步推动医疗业务发展。坚持院领导行政查房制度，主动协调解决科室发展中的问题，促进学科业财融合发展取得实效，区人民医院出院人数、手术台数、三四级手术占比、微创手术占比均有一定幅度增长，业务收入稳步增长，收入结构更趋合理。（三）扎实提升社区健康服务水平。完善社康中心一体化运营管理机制。成立集团社康部，统筹28家社康中心一体化运营，完善运营管理架构、议事规则、会议与工作制度；建立社康专账，实现全员绩效考核分配。（四）全面推进专科能力建设。人民医院顺利展开呼吸内科、老年医学科，感染性疾病科正式成立，获“中国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珠峰）工程项目”分中心医院授牌，获批深圳市急性心肌梗死医疗救治定点医院，稳步推进国家PCI标准版胸痛中心创建工作，启动省级卒中防治中心和创伤救治中心创建工作，急救诊疗水平再上新台阶。新开ESD、EFTR等高难度内镜诊疗手术，扩充血液净化中心至40床，基本建成国家糖尿病病标准化防控中心（DPCC）坪山分中心。（五）有力实施人才强院工程。全年共引进各类人才200余名，其中高级职称人员和博士10名，硕士70余名。（六）创新发展科教工作。首次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各1项，成功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地区联合基金项目1项；新获省自然科学基金2项、省医学科研基金和省教育厅项目各1项，深圳市科创委项目4项，区级课题38项，各类课题均创历史新高。（七）着力改善基础条件。组建工作专班，与工程主管部门、建设单位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区人民医院完成血透中心、病理科、中心实验室改造，并投入使用，有效扩充了医疗业务用房场地，加快推进7、8号楼相关场地改造立项和招标工作，为早日扩充至500床位升级为三级医院做好准备。（八）健全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完善了集团总医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所属医院领导列席集团会议制度，保证了集团决策的民主高效实施。成立人力资源管理与薪酬制度改革小组，实现了改革发展项目的统一管理，统筹谋划集团高质量发展策略和路径。				
产出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5项	13项	2	2		
			集团统筹单位数量	3家	2	2		
			信息化建设项目数量	≥10项	29项	2	2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	≥5项	5项	2	2	
			科研教学培训项目	≥10项	13项	2	2	
			技能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5项	6项	2	2	
			社康建设项目	≥5项	7项	2	2	
		质量指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科研教学培训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技能培训中心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社康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时效指标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1日	2	2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1日	2	2		
			人才工作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1日	2	2		
			科研教学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1日	2	2		
			技能培训中心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1日	2	2		

年度绩效指标			社康中心建设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1日	2	2	
		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	≤390.54万元	340.21万元	2	2	
			信息化建设	≤2611.78万元	2611.78万元	2	2	
			重点专科建设	≤2521.51万元	2521.51万元	2	2	
			社康建设经费	≤908.61万元	908.61万元	2	2	
			三名工程	≤1063.28万元	1063.28万元	2	2	
			科研、教学及培训	≤622.11万元	622.11万元	2	2	
			技能培训中心建设	≤580.74万元	580.74万元	2	2	
			集团运营经费	≤1301.43万元	1301.43万元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集团所属两家医院经济压力，降低医院成本	降低	降低	3	3	
		社会效益指标	践行公立医院社会公益职能，缓解困难群众看病压力	降低	降低	2	2	
			促进人群健康发展，提升患者就医体验，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2	2	
			提升临床服务和教学水平，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培养全科人才	提升	提升	2	2	
			优化社康医疗服务体制，提高社康提供服务的效率	提升	提升	2	2	
			保障社康中心的公益性，减少居民看病支出	提高	提高	2	2	
			公共卫生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2	2	
		生态效益指标	在进行经济和其他活动时，应尽量减少资源的消耗和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减少	减少	3	3	
			职工和服务对象和谐稳定	和谐	和谐	3	3	
			提升专业技术能力，更好服务社会	和谐	和谐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辖区医疗卫生事业持续发展	保持可持续	保持可持续	2	2	
			保持自然、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保持可持续	保持可持续	2	2	
			提升医疗服务技术水平	提升	提升	2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其他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99.95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